

证券代码：873765

证券简称：长宇股份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## 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 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 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及召集程序等相关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方式召开和表决。

## 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:30

## 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765	长宇股份	2025年5月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上海锦天城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派出律师到场见证。

#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公司章程、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董事会对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《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公司章程、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监事会对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 （三）审议《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

根据公司章程、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独立董事对2024年度独立董事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《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

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

（四）审议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〈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了《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024 年，公司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本着谨慎原则，以经审计的 2024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，结合 2025 年公司发展战略、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唐彦、钱利仙、

唐忻妍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，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具体薪酬，在一定范围内进行绩效调整，以考核后的结果，确定其最终薪酬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九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。

2. 法人股东由法人代表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及法人代表证明书办理登记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（营业执照复印件需加盖公章）。

3. 股东可以信函、上门方式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：00-9：30

(三) 登记地点：浙江省海宁市斜桥镇新合路 6 号 2 楼公司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具体如下

联系人：吴明忠

联系地址：浙江省海宁市斜桥镇新合路 6 号

联系电话：0573-87783619

邮编：314406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全部费用自费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《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4 日